

國立中山大學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
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
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

一、115 學年度簡章校系分則 (甄選會頁面)

國立中山大學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27282	英文 數學A 自然	均標	--	*1.00	40%	審查資料 面試	70分	30%	一、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、審查資料 三、面試 四、指定項目甄試成績
招生名額	26		均標	3	*1.50			70分	30%	
性別要求	無		均標	3	*1.50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78			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2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1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120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 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D)、多元表現(F、J、L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5.4.2			說明： 請於學習歷程自述檔案首頁放置本校提供之「個人資料說明表暨AI使用聲明」，檔案請至本校「未來學生/書審準備指引」網頁下載。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5.5.4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5.5.16			1.第二階段面試順位等相關資訊，於面試前3日公告於本系網頁，不另行通知，請考生自行上網查看，公告後恕不再受理調整。						
榜示	115.5.28			2.面試當天請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護照、有照片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或居留證)及本校第二階段應考證應試。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5.5.28			3.面試在評量學生語言表達能力、反應思辨能力及本系相關知識等。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英文、數學A、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英文級分 三、學測自然級分 四、學測數學A級分									
備註	1.申請入學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，相關事宜悉依【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】辦理，請務必查閱。 2.本系必修課程採英語授課，選修課程採中文或英語授課。 3.轉出需修完大一專業必修課程並取得合格成績，或經系招生委員會審核通過。 4.實習為本系學習重點，學生均需雙手操作儀器久站，及具相當視覺功能以觀測辨識圖像，具一定危險性，需有能力即時移動遠離現場。 5.學系網址： https://maev.nsysu.edu.tw ；聯絡電話：07-5252000轉5061。									

二、書審資料準備指引

評分項目	參採資料	考生準備指引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學習表現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學業總成績 ●修課紀錄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數學領域 2. 自然科學領域 ●課程學習成果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書面報告 2.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●多元表現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 競賽表現 3. 檢定證照 4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●學習歷程自述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 就讀動機 3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<p>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之資料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業總成績與修課紀錄：審查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，以瞭解學生於數學、物理、化學及實驗實作等相關課程之學習表現。 2. 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：審查能展現學生數理邏輯、實驗實作及多元能力之佐證資料，如：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實驗實作相關成果、數理及科學類競賽成果與證明、相關檢定證照，以及其他相關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。 3. 學習歷程自述：內容請涵蓋上述相關之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。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語言能力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學業總成績 ●修課紀錄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語文領域 ●多元表現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 競賽表現 3. 檢定證照 4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●學習歷程自述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 就讀動機 3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<p>學生並非必須具備以上所有項次之資料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業總成績與修課紀錄：審查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，以瞭解學生於英文相關課程之學習表現。 2. 多元表現：審查能展現學生英文能力之佐證資料，如：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英文競賽成果及證明、英檢成績證明，以及其他相關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。 3. 學習歷程自述：內容請涵蓋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。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喜愛海洋環境多元表現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學業總成績 ●修課紀錄 1. 自然科學領域 2. 科技領域 3. 綜合活動領域 ●多元表現 1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 競賽表現 3. 檢定證照 4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●學習歷程自述 1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 就讀動機 3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業總成績與修課紀錄：審查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，以瞭解學生於地球科學、科技及綜合活動領域等相關課程之學習表現。 2. 多元表現：審查能展現學生喜愛海洋環境及個人多元能力之佐證資料，如：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相關活動或競賽證明、檢定證照，以及其他相關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。 3. 學習歷程自述：內容請涵蓋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。
--	---	--

三、面試 (30%)

評分項目	審查重點	備註
通識及專業知識	學生展現之能力與審查資料論述是否相符，盡量從談話中挖掘出學生從審查資料中未能顯現之能力，由學生對本系之了解程度，確認其是否適合進入本系就讀。	本學系自113學年度起，必修課程採英語授課，著重學生具備英語能力以適應及學習本學系專業課程，部分題目可能以英文出題。面試在評量學生語言表達能力、反應思辨能力及海洋環境及工程相關領域知識。
儀表談吐及思考邏輯	審視學生談吐清晰與流暢及自信程度、反應。	

[學系簡介](#)